

股票代碼：8086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新市區大利一路六號
電話：(06)505-09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5
(七)關係人交易	36~37
(八)質押之資產	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 他	38~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大陸投資資訊	39
(十四)部門資訊	39~40
	41~4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相關之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於產品銷售予客戶，由於銷貨量龐大且與客戶間的交易條件眾多，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之相關內部控制，並抽樣測試其執行的有效性；
- 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核對至客戶訂單及出貨證明等文件；
- 抽樣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條件及出貨文件等，評估年末銷貨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期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俊源



會計師：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 3,450,343	33	2,826,099	30	2100	\$ 150,000	1	-	-
1170	697,600	7	552,565	6	2120	138	-	-	-
1210	48	-	-	-	2130	115,458	1	60,783	1
130X	922,703	9	810,840	8	2170	337,465	3	237,829	2
1410	21,274	-	15,929	-	2180	230	-	50	-
1476	470,447	4	13,481	-	2201	164,057	2	138,806	1
1479	6,875	-	3,105	-	2230	88,355	1	69,555	1
	<u>5,569,290</u>	<u>53</u>	<u>4,222,019</u>	<u>44</u>	2322	472,873	4	163,994	2
非流動資產：									
1600	4,792,904	45	5,148,471	54	2300	180,559	2	103,953	1
1755	74,977	1	81,920	1		<u>1,509,135</u>	<u>14</u>	<u>774,970</u>	<u>8</u>
1780	24,443	-	13,798	-	2540	698,341	7	891,597	9
1840	10,818	-	9,376	-	2570	851	-	-	-
1980	119	-	119	-	2600	84,309	1	91,042	1
1990	52,904	1	88,431	1		<u>783,501</u>	<u>8</u>	<u>982,639</u>	<u>10</u>
	<u>4,956,165</u>	<u>47</u>	<u>5,342,115</u>	<u>56</u>		<u>2,292,636</u>	<u>22</u>	<u>1,757,609</u>	<u>18</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負債總計									
權 益(附註六(十六))：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u>\$ 10,525,455</u>	<u>100</u>	<u>9,564,134</u>	<u>100</u>		<u>\$ 10,525,455</u>	<u>100</u>	<u>9,564,134</u>	<u>100</u>

董事長：祁幼銘



經理人：黃國鈞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蘇靖云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4,116,532	100	4,455,5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十四)、(十九)及七)	<u>3,026,623</u>	<u>74</u>	<u>3,570,491</u>	<u>80</u>
營業毛利	<u>1,089,909</u>	<u>26</u>	<u>885,093</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四)、(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159	1	26,231	1
6200 管理費用	129,845	3	131,18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5,024</u>	<u>4</u>	<u>202,533</u>	<u>4</u>
	<u>352,028</u>	<u>8</u>	<u>359,946</u>	<u>8</u>
營業淨利	<u>737,881</u>	<u>18</u>	<u>525,147</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	58,383	1	38,1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及七)	(11,296)	-	35,249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及(二十))	<u>(4,498)</u>	<u>-</u>	<u>(1,496)</u>	<u>-</u>
	<u>42,589</u>	<u>1</u>	<u>71,876</u>	<u>2</u>
稅前淨利	780,470	19	597,023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u>120,322</u>	<u>3</u>	<u>76,099</u>	<u>2</u>
本期淨利	<u>660,148</u>	<u>16</u>	<u>520,924</u>	<u>1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60,148</u>	<u>16</u>	<u>520,924</u>	<u>12</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3.36</u>		\$ <u>2.6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3.35</u>		\$ <u>2.64</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幼銘



經理人：黃國鈞



會計主管：蘇靖云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65,161	4,262,693	457,760	796,502	1,254,262	7,482,116
本期淨利	-	-	-	520,924	520,924	520,9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20,924	520,924	520,92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273	(8,27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4,453)	(74,453)	(74,453)
資本公積配發股利	-	(122,062)	-	-	-	(122,06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65,161	4,140,631	466,033	1,234,700	1,700,733	7,806,525
本期淨利	-	-	-	660,148	660,148	660,1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60,148	660,148	660,14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2,092	(52,09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33,854)	(233,854)	(233,854)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65,161	4,140,631	518,125	1,608,902	2,127,027	8,232,81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幼銘



經理人：黃國鈞



會計主管：蘇靖云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80,470	597,0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88,278	649,509
攤銷費用	8,696	8,1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484	1,832
利息費用	4,498	1,496
利息收入	(58,383)	(38,12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95)	5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972)	2,294
負債準備損失	1,76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42,066	625,1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83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5,035)	(35,1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	-
存貨	(107,891)	160,237
預付材料費	(259)	279
其他金融資產	1,318	14,755
其他營業資產	(7,741)	62,805
合約負債	54,675	(106,919)
應付帳款	99,636	(109,6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0	(27)
其他營業負債	50,839	27,8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326)	12,321
調整項目合計	587,740	637,5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68,210	1,234,543
收取之利息	57,468	37,734
支付之利息	(15,577)	(9,948)
支付之所得稅	(102,112)	(13,6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07,989	1,248,6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115)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76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225,049)	(862,5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6	-
取得無形資產	(24,041)	(15,17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57,369)	(554)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	57,55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7,509)	(820,7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315,000	6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99,377)	(34,409)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000)
租賃本金償還	(8,005)	(8,005)
發放現金股利	(233,854)	(196,5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764	419,0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24,244	847,0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26,099	1,979,0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50,343	2,826,09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幼銘



經理人：黃國鈞



會計主管：蘇靖云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新市區大利一路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測試、製造及銷售砷化鎵晶片。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六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p>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八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p>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更一致之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五日發布我國將度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如適用，亦得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p>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告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外，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份無法合理預期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1~50年

(2)機器設備：3~15年

(3)其他設備：3~7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九)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0~5年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二)負債準備

碳費

據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及其子法課徵之碳費，係於評估全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很有可能超過起徵點門檻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以報導期間已發生溫室氣體排放超過起徵點門檻之排放量依預計適用之費率予以衡量。

(十三)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砷化鎵

本公司從事砷化鎵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本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含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假設及估計未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12.31</u>	<u>113.12.31</u>
現金	\$ 20	20
活期存款	149,474	49,606
定期存款	3,262,849	2,612,473
附買回條件債券投資	<u>38,000</u>	<u>164,000</u>
	<u>\$ 3,450,343</u>	<u>2,826,099</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14.12.31</u>	<u>113.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u>138</u>	<u>-</u>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14.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160	美金兌新台幣	115.1.5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4.12.31</u>	<u>113.12.31</u>
應收帳款	\$ 697,600	557,086
減：備抵損失	<u>-</u>	<u>(4,521)</u>
	<u>\$ 697,600</u>	<u>552,565</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4.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617,894	0%	-
逾期1~30天以下	<u>79,706</u>	0%	<u>-</u>
	<u>\$ 697,600</u>		<u>-</u>
<u>113.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80,901	0%	-
逾期1~30天以下	103,168	0%	-
逾期31~60天	68,496	0%	-
逾期181天以上	<u>4,521</u>	100%	<u>4,521</u>
	<u>\$ 557,086</u>		<u>4,521</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4,521	4,52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4,521)	-
	\$ -	4,521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14.12.31	113.12.31
在製品	\$ 435,472	287,101
原物料	487,231	523,739
	\$ 922,703	810,840

認列為營業成本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成本	\$ 3,022,383	3,606,83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972)	2,29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17,927	80,28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9,715)	(118,917)
合 計	\$ 3,026,623	3,570,491

本公司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89,465	7,811,289	442,351	1,003,551	10,046,656
增 添	488	87,386	15,490	222,405	325,769
處 分	-	(8,249)	-	-	(8,249)
重 分 類	-	506,975	(32,375)	(474,600)	-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789,953	8,397,401	425,466	751,356	10,364,176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08,885	6,871,115	434,133	1,320,299	9,234,432
增 添	-	68,542	43,698	704,178	816,418
處 分	-	(4,194)	-	-	(4,194)
重 分 類	180,580	875,826	(35,480)	(1,020,926)	-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89,465	7,811,289	442,351	1,003,551	10,046,656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88,880	4,500,232	309,073	-	4,898,185
本年度折舊	16,193	650,339	14,803	-	681,335
處 分	-	(8,248)	-	-	(8,248)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073</u>	<u>5,142,323</u>	<u>323,876</u>	-	<u>5,571,27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3,022	3,903,131	283,611	-	4,259,764
本年度折舊	15,858	601,245	25,462	-	642,565
處 分	-	(4,144)	-	-	(4,14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8,880</u>	<u>4,500,232</u>	<u>309,073</u>	-	<u>4,898,185</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684,880</u>	<u>3,255,078</u>	<u>101,590</u>	<u>751,356</u>	<u>4,792,904</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535,863</u>	<u>2,967,984</u>	<u>150,522</u>	<u>1,320,299</u>	<u>4,974,668</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700,585</u>	<u>3,311,057</u>	<u>133,278</u>	<u>1,003,551</u>	<u>5,148,471</u>

1.擔保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因應擴產計畫，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生支出尚未完工金額分別為751,356千元及1,003,55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資本化之借款成本分別為12,639千元及10,347千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1.22%~1.45%及1.08%~1.32%。

(六)使用權資產

	土 地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u>\$ 120,241</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3,068
增添	<u>7,17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241</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8,321
提列折舊	<u>6,943</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5,264</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1,377
提列折舊	<u>6,94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8,321</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74,977</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81,691</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81,920</u>

(七)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0,414
新增	24,041
處分	(7,828)
重分類	<u>(4,700)</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1,92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8,878
新增	15,173
處分	<u>(13,63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414</u>
折 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616
本期攤銷	8,696
處分	<u>(7,828)</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7,484</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2,112
本期攤銷	8,141
處分	<u>(13,63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616</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4,443</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6,766</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3,798</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4.12.31	113.12.31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458,000	-
受限制資產	9,300	9,931
其他	3,266	3,669
	\$ 470,566	13,600
流動	\$ 470,447	13,481
非流動	\$ 119	119

本公司受限制資產已作為履約保證金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12.31	113.12.31
預付設備款	\$ 52,904	87,316
應收退稅款	6,788	1,898
預付費用	-	1,115
其他	87	1,207
	\$ 59,779	91,536
其他流動資產	\$ 6,875	3,1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904	88,431
	\$ 59,779	91,536

(十)短期借款

	114.12.31	11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000	-
未動用融資額度	\$ 1,900,000	1,450,000
利率區間	1.89%	-

(十一)長期借款

	114.12.31	
	利率區間	到期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20%~1.375%	117.2~11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171,214
合 計		(472,873)
尚未使用額度		\$ 698,341
		\$ 95,000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20%~1.375%	117.2~117.5	\$ 1,055,59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3,994)
合計			<u>\$ 891,597</u>
尚未使用額度			<u>\$ 410,000</u>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114.12.31	113.12.31
租賃負債	\$ 79,042	85,662
存入保證金	12,000	12,000
其他應付款	159,638	86,994
應付董監酬勞	6,861	5,251
其他	7,327	5,088
	<u>\$ 264,868</u>	<u>194,995</u>
	114.12.31	113.12.31
其他流動負債	\$ 180,559	103,9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84,309	91,042
	<u>\$ 264,868</u>	<u>194,995</u>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其他流動負債	<u>\$ 6,733</u>	<u>6,620</u>
其他非流動負債	<u>\$ 72,309</u>	<u>79,04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385</u>	<u>1,49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230</u>	<u>244</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539</u>	<u>539</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774</u>	<u>8,788</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承租土地作為廠房及辦公處所，其租賃期間通常為二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土地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並加計各園區再投入之公共設施建設費經攤算後辦理調整，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十四)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5,974千元及30,78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年所得稅費用	\$ 120,913	72,94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91)	3,159
所得稅費用	\$ 120,322	76,099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 780,470	597,02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6,094	119,405
永久性差異調整	20	10
投資抵減	(32,465)	(43,306)
前期所得稅調整	(3,327)	(10)
所得稅費用	\$ 120,322	76,099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113.1.1	認列於 損益表	113.12.31	認列於 損益表	114.12.3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851)	(851)
未休假獎金	4,881	(321)	4,560	754	5,314
其他	7,654	(2,838)	4,816	688	5,504
	\$ 12,535	(3,159)	9,376	591	9,967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其中300,000千元係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使用，實收股本均為196,516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4,113,703	4,113,703
失效認股權	25,765	25,765
逾時效未領取之現金股利	<u>1,163</u>	<u>1,163</u>
	<u>\$ 4,140,631</u>	<u>4,140,63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122,062千元(每股為0.62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40條第5項規定，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兼顧平衡股利及財務規劃，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在不過份稀釋每股盈餘下，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利總數10%，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1)法定盈餘公積

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配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68	330,14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配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19	233,854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60,148	520,92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516	196,51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36	2.65

2.稀釋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60,148	520,92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516	196,5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734	49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後)	197,250	197,01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35	2.64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臺灣	\$ 687,354	849,146
亞洲-其他	2,501,672	2,479,251
美洲	855,955	959,685
東北亞(日本、韓國)	71,551	167,063
其他國家	-	439
	\$ 4,116,532	4,455,584
<u>主要產品</u>		
砷化鎵晶圓	\$ 4,116,532	4,455,584

2.合約餘額

	114.12.31	113.12.31	113.1.1
合約負債	\$ 115,458	60,783	167,702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9,800千元及166,160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產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本公司將於產品支付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至10%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基層員工酬勞應不低於50%)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至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提撥前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0,328千元(內含基層員工酬勞)及53,825千元，董監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861千元及5,251千元，係依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8,383	38,123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0,518)	36,26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95	(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484)	(1,832)
其他	411	870
	\$ (11,296)	35,249

3.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385	1,496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5,752	10,347
減：符合要件之利息資本化金額	(12,639)	(10,347)
	\$ 4,498	1,496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重要客戶係與砷化鎵晶圓產業相關，且本公司通常依授信額度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砷化鎵晶圓產業之影響。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1%及72%係由二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惟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0,000	(151,106)	(101,005)	(50,101)	-	-	-
應付帳款	337,465	(337,465)	(337,465)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0	(230)	(230)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4,057	(164,057)	(153,031)	(11,026)	-	-	-
應付董監酬勞	6,861	(6,861)	(6,861)	-	-	-	-
其他應付款	159,638	(159,638)	(159,638)	-	-	-	-
存入保證金	12,000	(12,000)	-	-	-	-	(12,000)
長期借款	1,171,214	(1,199,620)	(209,165)	(279,443)	(555,372)	(155,640)	-
租賃負債	79,042	(87,226)	(4,003)	(4,003)	(8,005)	(22,164)	(49,051)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138	(36,440)	(36,440)	-	-	-	-
流入	-	36,302	36,302	-	-	-	-
	\$ 2,080,645	(2,118,341)	(971,536)	(344,573)	(563,377)	(177,804)	(61,051)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237,829	(237,829)	(237,829)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0	(50)	(50)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8,806	(138,806)	(128,579)	(10,227)	-	-	-
應付董監酬勞	5,251	(5,251)	(5,251)	-	-	-	-
其他應付款	86,994	(86,994)	(86,994)	-	-	-	-
存入保證金	12,000	(12,000)	-	-	-	-	(12,000)
長期借款	1,055,591	(1,093,131)	(80,717)	(97,139)	(373,286)	(541,989)	-
租賃負債	85,662	(95,231)	(4,003)	(4,003)	(8,005)	(22,858)	(56,362)
	\$ 1,622,183	(1,669,292)	(543,423)	(111,369)	(381,291)	(564,847)	(68,36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7,208	31.43	855,139
日 圓		36,218	0.2008	7,2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199	31.43	226,257
日 圓		108,789	0.2008	21,84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60	31.43	註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1,242	32.785	696,423
日 圓		4,753	0.2099	9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58	32.785	188,784
日 圓		13,825	0.2099	2,902

註：係持有遠期外匯合約以報導日之公平價值評價，其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143千元及5,05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518)千元及36,261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063)千元及(2,025)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借款。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50,34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97,6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				
其他金融資產	470,566				
	\$ 4,618,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38	-	138	-	1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0,000				
應付帳款	337,46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4,057				
應付董監酬勞	6,861				
其他應付款	159,638				
存入保證金	12,000				
長期借款	1,171,214				
租賃負債	79,042				
	\$ 2,080,507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26,09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52,565				
其他金融資產	13,600				
	<u>\$ 3,392,26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37,82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8,806				
應付董監酬勞	5,251				
其他應付款	86,994				
存入保證金	12,000				
長期借款	1,055,591				
租賃負債	85,662				
	<u>\$ 1,622,183</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資訊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合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工作由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亦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日圓。

本公司藉由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或是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財務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4.12.31	113.12.31
負債總額	\$ 2,292,636	1,757,60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450,343)	(2,826,099)
淨負債	\$ (1,157,707)	(1,068,490)
權益總額	\$ 8,232,819	7,806,525
負債資本比率	(14.06)%	(13.69)%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14.12.31
短期借款	\$ -	150,000	-	150,000
長期借款	1,055,591	115,623	-	1,171,214
存入保證金	12,000	-	-	12,000
租賃負債	85,662	(8,005)	1,385	79,04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153,253	257,618	1,385	1,412,256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13.12.31
長期借款	\$ 430,000	625,591	-	1,055,591
存入保證金	14,000	(2,000)	-	12,000
租賃負債	84,998	(8,005)	8,669	85,66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28,998	615,586	8,669	1,153,253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中美矽晶)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28.46%。中美矽晶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美矽晶	本公司之母公司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環球晶圓)	中美矽晶之子公司
旭信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旭信電力)	中美矽晶之孫公司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兆遠科技)	中美矽晶之孫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兆遠科技	\$ 64	63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般廠商付款條件除採購貴金屬需預付貨款外，餘均為月結10至90天；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條件均為月結30天。

2. 租 賃

本公司與關係人訂有太陽能發電系統租賃合約，相關租金收入及因而產生之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關係人類別		
其他關係人—旭信電力	\$ 585	-
帳列項目	114.12.31	113.12.31
其他應收款	\$ 48	-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

關係人提供本公司耗材及資安測試服務，相關其他成本、費用及因而產生之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環球晶圓	\$ 219	-
其他關係人－兆遠科技	-	2,177
母公司	-	95
	\$ 219	2,272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環球晶圓	\$ 230	-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兆遠科技	-	50
		\$ 230	50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775	19,637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 20,883	19,74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金	\$ 9,300	9,9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127,151千元及177,167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26,602	134,207	660,809	556,365	119,669	676,034
勞健保費用	53,493	10,934	64,427	59,609	10,776	70,385
退休金費用	21,450	4,524	25,974	26,206	4,580	30,786
董事酬金	-	6,829	6,829	-	7,316	7,3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486	7,094	30,580	22,200	3,688	25,888
折舊費用	675,281	12,997	688,278	632,690	16,819	649,509
攤銷費用	587	8,109	8,696	313	7,828	8,141

本公司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人數	<u>841</u>	<u>902</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8</u>	<u>8</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939</u>	<u>89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793</u>	<u>75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4.89 %</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個人酬勞分配金額主要係考量董事擔任職位及責任，並衡量營運與獲利狀況等，分別決定其董事酬勞分配數額。

獨立董事除每月支付固定報酬及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外，公司得視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及參酌其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另由依年度獲利狀況所提撥之董事酬勞中分別決定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分配數額。

前款董事(含獨立董事)獲配之酬勞數額，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二)員工薪資獎酬：

依公司薪資政策規範，並依據其職稱、職等、學經歷、專業能力、職責及未來性等項目核定。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提撥員工酬勞並依職等、職稱及績效表現分配之。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經理人薪資報酬：

參照台灣市場、同業競爭廠商經理人薪資水準與公司薪資政策制定，並依據各經理人之職稱、職等、學經歷、專業能力、職責以及擔負的責任等項目核定合理之薪資報酬，並呈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決議後，提請董事會核定。董事長依總體績效，就經理人對公司總體營運的貢獻度，向薪酬委員會提議個別分配金額。經理人酬勞核定結果，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決議後，提請董事會同意後發放。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單一部門，主要係從事研究、開發及銷售砷化銦晶片，另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產銷砷化銦晶片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相關資訊請詳客戶合約之收入附註六(十八)。

(三)地區別資訊

-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請詳客戶合約之收入資訊附註六(十八)。本公司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或代理商公司登記所在地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流動資產：

<u>地 區 別</u>	<u>114.12.31</u>	<u>113.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u>4,945,228</u>	<u>5,332,620</u>

(四)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A客戶	\$ 1,321,248	1,459,080
B客戶	754,793	875,172
C客戶	<u>651,402</u>	<u>800,138</u>
	<u>\$ 2,727,443</u>	<u>3,134,390</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7,981
	支票存款	142
	定期存款	3,209,418
	外幣存款 (USD：3,311,432.33元；JPY：36,217,677元； CHF：0.04元；EUR：5.4元；GBP：0.02元)	111,351
	外幣定存 (USD：1,700,000元)	53,431
短期票券	附買回條件債券投資	<u>38,000</u>
		<u>\$ 3,450,343</u>

註：資產負債表中外幣兌換率分別如下：

美元兌換率：31.43

日圓兌換率：0.2008

瑞士法郎兌換率：39.615

歐元兌換率：36.90

英鎊兌換率：42.33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A 客戶	營業	\$ 257,191
C 客戶	營業	168,000
B 客戶	營業	154,711
其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營業	<u>117,698</u>
		<u><u>\$ 697,600</u></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在製品	447,880	779,318	據請詳本財務報告
原物料	502,346	522,140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
減：備抵損失	<u>(27,523)</u>	<u>-</u>	附註四(七)之說明。
	<u><u>\$ 922,703</u></u>	<u><u>1,301,458</u></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其他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應商名稱	摘要	金額
甲廠商	營業	\$ 157,391
丙廠商	營業	24,408
丁廠商	營業	17,403
其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營業	138,263
		<u>\$ 337,465</u>

短期借款明細表

貸款銀行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臺灣銀行	營運週轉金	\$ 100,000	115.3.30	1.89%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營運週轉金	50,000	115.7.30	1.89%	無
		<u>\$ 150,000</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債權人</u>	<u>借款金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u>	<u>抵押或擔保</u>
臺灣銀行	\$ 570,000	112.3.15~117.3.15	1.375 %	無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384,547	112.5.23~117.5.15	1.320 %	無
玉山商業銀行	<u>216,667</u>	112.2.20~117.2.15	1.375 %	無
	1,171,21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72,873)</u>			
	<u>\$ 698,341</u>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砷化鎵晶片	121,850 片	<u>\$ 4,116,532</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545,696
加：本期進貨	1,480,729
減：期末原物料	(502,346)
出售原物料	(5,723)
研發領用	(35,074)
原物料報廢	(37)
本期原物料耗用	1,483,245
直接人工	324,474
製造費用	1,298,196
製造成本	3,105,915
加：期初在製品	296,640
減：期末在製品	(447,880)
研發領用	(23,185)
製成品成本(即製成品銷貨成本)	2,931,490
加：出售原物料成本	5,723
用品盤存轉列成本	83,373
已出售銷貨成本	3,020,586
加：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17,927
負債準備損失	1,760
存貨報廢損失	37
減：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9,715)
存貨回升利益	(3,972)
營業成本總計	<u>\$ 3,026,623</u>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20,994	46,460	66,753
耗料	-	4	43,209
物料光罩	-	-	18,743
雜費	79	6,439	38,709
環保支出	-	14,457	-
董監酬勞	-	6,829	-
折舊	250	9,863	2,884
規費	1	8,367	317
其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5,835	37,426	24,409
	<u>\$ 27,159</u>	<u>129,845</u>	<u>195,024</u>

其他收益及損失淨額明細表

「其他收益及損失淨額」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財務成本」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社團法人台灣省/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50187** 號

會員姓名：
 (1) 吳俊源
 (2) 黃泳華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434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130423

(2)北市會證字第 341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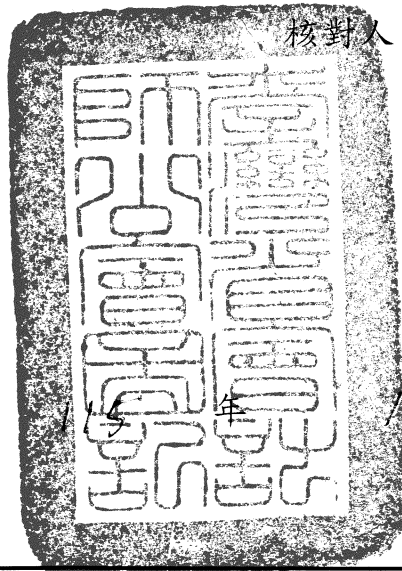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俊源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泳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20 日

